# 帝国阵营

有一条大河穿过中原大地,河畔有一个小聚落。聚落四处征战,凝聚了周边的力量,成为 酋邦。大河泛滥,多难兴邦。一个接一个贤明的君王,带领人民战胜水患,抵抗外侮,平 定内乱。然后他们发现了一个更宽广的世界。他们不是独自生活在这片土地上。森林民 族,山地民族,低地民族,群岛民族与草原民族。他们并不是所有人都喜好战争,也不是 所有人都享受和平。经过一段相互征伐的岁月,终于高祖降世。他励精图治,在人生的最 后征服了森林民族。虽然他死在了远征的路上,但是他的后代子孙把胜利延续了下去。现 时已是武帝当政,山地民族,低地民族,群岛民族皆已俯首称臣。武帝建立帝国,万民朝 拜。为了歌颂他的英名,人们称他为帝皇。而现在,帝皇已经年迈,他无时无刻不在看着 北方,那片辽阔的草原上还有一个民族,在威胁着帝国的边疆。

## 长枪

瘦弱的中原人,之所以能统御天下,这些精装重甲的长枪手实在功不可没。这里不需要自命不凡眼高于顶的人。荣誉与奉献的背后,是严苛至极的训练,以及随之而来铁一般的纪律。从来没有一个集体,能够像他们那样,迎着敌人的冲锋与箭雨,向前,向前,最终将帝皇的旗帜插遍这个世界。

#### 矛盾

中原王朝并不排斥学习。在征服山地民族的过程中,他们仔细学习了对手非凡的组织能力,然后作出了改变。他们不再要求绝对的服从,而是把权利下放给把总、哨官乃至最底层的队长。然后这支部队活过来了。仿佛有一个统一的智慧在指引着这些手持长矛与大盾的战士,他们用复杂多变的战术来迎接各种挑战。然后,他们用一场接一场的胜利,震惊了整个帝国。

## 长刀

高大威猛的森林民族极难被驯服,但他们才是最勇敢的战士。彼时,他们身着兽皮手持战斧,就给帝国造成了无尽的麻烦。而现在,帝国用重甲与长刀武装了他们。飞将军曾在酒席中说过:"发愁啥?把小伙子们扔到最难打的地方,等他们把敌人都杀光不就好啦?"这不是一句玩笑话。

## • 盾戟

低地民族很难缠。他们的战士像他们的商人一样难缠。他们在战场上倏忽左右,总是出现 在意想不到的地方。归顺帝国之后,他们便成为了沼泽,成为了藤蔓。他们像胶水一样裹 挟着敌人的行动,让他们痛苦而迟缓。然后敌人只能在绝望中等待着帝国的制裁。

# • 机弩

没有人知道这些人何时出现在中原大地上,只知道他们来自群山深处。他们衣带飘飘,长须长发,比起战士,更像教书先生。他们说要进献战阵之术,却换来满朝嗤笑。然后他们

抬起机括,上弹,扣动扳机。便射穿了笑声最响的朝臣。帝皇乐于用一条贱命换来这些技术。然后把三教九流贩夫走卒都武装起来。之后的战场,便是箭雨遮天。

## • 长弓

山地民族擅长弓箭。他们能用坚韧的手指更快地拉动弓弦,也可以迎着风让羽箭飞得更远。他们说这是因为战争之神的加护,而帝国的学者们知道,这只是因为他们从小就与弓箭相伴。即便帝国已经拥有了机弩,但是这些长弓手的地位依旧无可替代。他们张弓如满月,让死亡从天而降。

#### • 游击

帝国的学者们始终不明白,世界上最好的轻步兵会在群岛之间。这里的岛民桀骜不驯,与大海相伴。学者们相信这营造了他们强健的体魄与悍不畏死的气概。他们像鲨鱼,像秃鹫,像毒蛇。他们让帝国征服群岛的历程无比艰难。而现在,他们成为了帝国华丽战袍下的一柄匕首,见血封喉。

#### 龙骑

并不是所有的草原民族都是敌人。那些归顺的牧民为帝国带来了战马,帝国得以供养唯一的骑兵部队。这些战士披着甲胄骑着骏马,手持步骑两用的长铩与盾牌。平日里守卫皇城安危,战时则驰援各方。不过,与其说他们是冲锋的骑士,不如他们是巨龙一般遨游的步行战士。他们是盾,而不是枪。他们甘当帝国的柱石,把热血洒在每一片疆场。

# 大车

群山之民不光带来了机弩,还改良了帝国中常见的辎重车辆。加高加长的体量,不光可以容纳更多物资,还能成为一个微型的移动碉堡。几辆大车以铁索首尾相连,不仅能提供掩护,还能让战士们用车中的机关对敌人造成可观的杀伤。而围绕在大车旁的战士,也更坚定更追求胜利。虽然有人暗示在了解群山之民的技术之前,应该慎重使用这些装备。可帝国的将军已经迫切地将它们部署在战场上。想这些有的没的?前线将士的生命最重要!

# 弩炮

帝国并非没有弩车,但在它们在弩炮面前就像弹弓一样可笑。群山之民的技术让这些器械威力更大、射程更远、体积更小、更容易维护保养。帝国的工匠把这些东西视作上天的赏赐。他们迫不及待地把手中的废铜烂铁碎了融了,来给这些奇迹腾出地方。战争仿佛变成了一向技术活,只要校正准星然后用力一敲。

# 金帐阵营

没有人曾走遍这片草原。即使是腾格里,也在无尽的奔跑后停下了脚步。传说他撒落的汗珠变成了草原人,他呼出的气就是草原上奔腾不息的骏马。腾格里的传说在萨满的口中不断流传,草原人永远都记得自己同源而生。腾格里博大,残酷,无情。风霜,冰雨,蝗灾,狼群。灾难让草原人无比顽强,也毫不留情。他们总是在争斗。小的氏族只能被大的氏族吞并,大的氏族不断相互倾轧。他们只知道,要想或下去就需要更多的马匹,更多的马匹需要更多的草场,更多的草场就是更大的天地。他们在腾格里的注视中不断挣扎,直

到"黄金家族"的孩子诞生在这个世界上。没有人知道他来自哪里,但他们只知道萨满与圣陨者听从他的命令。他邀请草原上所有氏族的首领坐下来,放下争斗。那些拒绝他的氏族都被掠夺被屠杀,许多伟大的氏族被从草原上抹掉,直到六个氏族号召草原人下马低头。草原人称呼他为汗王。在他的带领下,这些蓝天绿草间以弓马为伴的人们,将目光投向了南方。

# • 圣陨

圣陨者是草原人的骄傲。他们不属于凡人。他们的主人不是汗王,不是氏族酋长。他们能 听到腾格里的声音。相较于那些歌颂长生天传说的萨满们,圣陨者永远沉默。他们用手中 的弯刀跟长枪,降下腾格里的怒火。在辽阔的草原上,这些最精锐的骑士们,从来没有超 过千人。而平凡的牧民也只能听说他们的故事。可老人们常说,当巨大的灾厄挡在草原人 面前时,这些圣陨者就会吟诵着苍狼的狂啸,用敌人的末日,开拓草原人的未来。

#### • 冲击

朱尔那德氏的忍耐就要到头了。他们把自己的孩子们送去中原读书,用牲畜换取中原人的财物。草原人把他们视为中原人的奴才,中原人把他们视作草原人的狗。而朱尔那德氏,用草原人的骏马和中原人的长枪铁甲,产下了噩梦。这些冷酷的战士们会在战场边缘静静地等待,直到最好的时机才发起冲锋。他们会化身为朱尔那德氏的愤怒,碾碎一切傲慢的头颅。

# • 弓刀

生活在苦寒之地的哈日努特氏像山一样坚韧。他们没有最好的草场,没有最好的马匹,也没有最好的弓箭马刀。在祖祖辈辈生活的山脚下,他们除了放牧,就是深深地矿洞中挖出一些石头。他们为了生存什么都可以做。他们为了胜利什么都可以做。他们用石头换来的弓刀马甲武装其一批全能的战士,骑射冲锋无一不能。哈日努特氏爱喝酒。他们的脾气臭的像块石头。

#### • 突骑

最好的马场属于赖哈图尔氏。人们都说赖哈图尔的儿子和女儿,在会走路前就已经是出色的骑手。他们的族人有很多富户,他们的骏马也最高最壮。也只有富有的家族能够置办得其钢铁甲胄,能够挑选出足够强壮的战马不停歇地奔跑和冲锋。这些赖哈图尔氏最出色的战士,在马上表现的勇猛顽强,在马下却像中原人一样狡猾。小心!赖哈图尔的敌人啊!这些草原的儿女会用最敏捷的身手,把马刀送进你们的心窝。

#### 骑射

如果有人问谁是最纯正的草原人,那一定是初勒乎腾氏。传说中他们的祖先是腾格里的孩子。而他们也一直传承着祖先生活的模样。弓,马,刀就是他们一生的朋友。他们随意披着简单的皮甲,像风一样来了又去。他们像微风一样亲切,也像暴风一样狂怒。他们的敌人只能无助地追在他们身后,然后被风与箭的狂潮淹没。

#### 追猎

没有人愿意做呼日勒氏的朋友。他们也不在乎。他们像狼一样只对自己的族群忠诚。他们

喜欢战斗,乐于抢夺。他们的马仿佛有无穷的耐力,他们的战士也像狼一样可以忍受饥渴。而他们之中最残酷的人,眼中冒着精光,不像人却更似猛兽。人们都说呼日勒氏的人死去之后会变成狼,在苍白的月光下继续追逐着自己的猎物。

## 陷阵

连巴尔沁氏自己都不确定自己算不算是草原人。牲畜于他们,也只是牲畜而已。他们常年居住在森林边缘,十分擅长打猎。他们甚至还会烧地开荒,耕种一些简单的粮食蔬菜。他们乐观大方,喜欢交友。平日里这些高高大大的人们就喜欢开心的大小。但不要以为他们因懦弱而善良。面对敌人,他们会用自己的身躯与狂吼组成一波又一波浪潮,撞击着敌人。就像他们的祖先一样。

## • 银甲

他们是汗王的卫士,他们是汗王的刀,他们是汗王的剑,他们是汗王的怒火,他们是汗王的威严。他们来自不同的氏族,但都抛弃了自己的姓名。他们身着银盔银甲,矗立在汗王的金帐旁边。没有哪个草原人敢歧视这些战士。因为他们就是汗王的手,汗王的嘴,汗王的意志,汗王的思想。而当汗王凝视着南方肥沃的大地时,他们甘愿离开自己的战马,甘愿让自己跟中原人一样。

## • 奴步

他们的过去不重要。他们自身也不重要。在每一个氏族,每一个家族,甚至每一个帐篷旁边的马圈里,都能看到他们的身影。他们衣不蔽体,做着最脏最累的活。他们像货物一样被人掠夺,他们的死活在别人手上。战场上,他们成群结队地被驱赶向敌人。没有人在乎他们的恐惧与耻辱。他们会抓住一切机会逃走,但很快就被骑马的主人抓回来。就算得脱又能怎样?再买来一个就好!不过是奴隶罢了!

# • 弓奴

即便是奴隶,也能在其中挑选出一些身强力壮忠心耿耿的人。他们因为主人的赏识,会得到一把弓,为主人守护财产。让这些人在战场上集结,他们可以做得比炮灰更好。当主人在他们身后,他们贫弱的力量会被激发,变得勇猛顽强。主人们都赞赏着这些奴隶,为他们的死感到惋惜,却看不到这些人正在积蓄自己的力量。